

# 无偿献血者及其家庭成员可免费用血

# 拿着“红色存折”咋报销？看看就知道



核心提示

□见习记者 王妍 通讯员 郑备战 文/图

国家有规定：无偿献血者及其家庭成员可免费用血。无偿献血证也由此成了一个家庭的“红色存折”。免费用血指的是，先付费用血，再到血站报销相关费用。那么，本人献血，哪些家庭成员可免费用血？报销时需要携带哪些材料？用血费用中，哪些可以报销？27日，记者对此进行了走访。



一名无偿献血者在市中心血站领免费用血报销金。

### 缺少“关怀” 大钟“罢工”

负责钟表维护的某宾馆表示近期将派人修理

□记者 李小勇

昨日9时25分，家住涧西区三十四号街坊的王先生拨打本报热线66778866称，近两个月，赛博数码广场上的大钟时间显示错误，最近干脆“罢工”了，容易误导人。

在赛博数码广场工作的王先生说，他上下班时都会习惯性地看看广场上的大钟，以掌握时间。大概从10月底开始，他发现大钟3个表盘上的指针依次出现不准确的情况。一段时间后，3个表盘上的指针全部停止转动。

昨日11时许，记者赶到赛博数码广场，看到该大钟的3个表盘显示的时间分别为11:40、11:53和12:28，且指针都静止。

据负责维护该钟表的某宾馆前台负责人介绍，今年，该宾馆曾数次派人对该钟进行维修，但钟表总是在维修后不久又出现故障。由于该钟表位置较高，维修起来非常不便，需要联系专业人员才能进行，加上该钟表“不属于公益设施”，所以上次钟表“罢工”后，宾馆就没有再派人维修。

记者说明了市民反映的情况后，该负责人承诺，近期将派人修理，使大钟尽快恢复工作。

## 本人无偿献血，亲哥哥能否免费用血？

献血者及其家庭成员可免费用血，这里的家庭成员指：献血者的配偶、双方父母、子女及其配偶。

27日上午，市中心血站一楼的免费用血报销窗口前陆续有市民前来报销。有的几分钟就能办完手续领到现金，比如市民周先生，就顺利为岳父报销用血费用1000余元。

而李先生此行就没法办成用血费用报销手续。

据了解，李先生家住洛龙区白马寺镇，2006年至2007年，他两次无偿献血共800毫升。今年10月，李先生的哥哥在我市某医

院做了肿瘤切除手术，输血600毫升。李先生想起凭无偿献血证自己和家人用血可以报销，便来到市中心血站。

一名工作人员拿出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办法对李先生说：“办法对可受益的家庭成员有明确规定，兄弟姐妹不在报销范围内。”

办法规定，献血者自献血之日起5年内，免费享用献血量3倍的血量，自献血之日起

5年后至终生，免费享用献血量等量的血量；献血量累计满800毫升的，10年内免费享用所需血量，10年后至终生免费享用献血量3倍的血量；献血量累计在1000毫升以上的，终生免费享用所需血量。献血者的家庭成员临床用血的，按献血量等量免费用血。

这里的家庭成员指：献血者的配偶、双方父母、子女及其配偶。献血者的兄弟姐妹不在免费用血范围内。

## 免费用血报销，手续怎么办？

八县和吉利区的固定采血点都有免费用血报销代办业务，县区居民可把相关材料交到各采血点，由工作人员代办。

家住孟津会盟的王海璐（音），因为携带材料不齐全，导致报销用血费用不顺利。

王海璐告诉记者，几天前，他就来过市中心血站，带着自己的无偿献血证给父亲报销用血费用。上次来时，血站的工作人员告诉他，他少带了输血发票及证明亲属关系的户口簿。这一次，他带来了输血发票和户口簿，可还是有问题。

原来，1995年，王海璐结婚时将户口从父母处迁出，与妻子另建了一本户口簿。现在，他拿着两本户口簿，仍不能证明自己与父亲的亲属关系。

工作人员告诉王海璐，他还需要到当地派出所开具父子关系证明。

与王海璐相比，同样家住孟津的小周，“报销之路”就顺利得多，前后不到10分钟，他就办好了所有手续，领到了800余元免费用血报销金。“来之前，我在网上查了一下要带的材料，又打电话确认了一下，所以很顺利。”小周说。

“其实报销过程不麻烦，所需材料都是报销者应该有且方便得到的。”市中心血站的工作人员马晓芹说。

在受理免费用血报销的工作中，马晓芹发现多数报销过程不顺利的，都是因为不清楚该带什么材料。

**如果您要报销用血费用，请注意**

**献血者本人报销的应携带：**本人献血证、身份证、输血医院出具的诊断书、输血发票。

**献血者亲属报销的应携带：**献血者的献血证、献血者的身份证、直系亲属的身份证、输血医院出具的诊断书、输血发票、献血者与用血者直系亲属关系证明（夫妻关系持结婚证，父子、父女、母子、母女关系持户口簿，户口已迁移的，需持献血者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正规证明）。

“我们在八县和吉利区的固定采血点还开展有免费用血报销代办业务，县区居民可以把相关材料交到各采血点，由工作人员代办。”市中心血站党支部书记吕运来说。

## 血费4368元，为何只报4200元？

临床用血相关费用分为：产生于血站的血液制备费和产生于医院的配血、储血费。前者可报销。

27日下午，在我市某部队医院，记者遇见了刚领到免费用血报销金的罗女士。由于身患血液病需长期输血，罗女士自去年起就常常往返于血站和医院之间。

拿着罗女士的报销单，记者发现，医院的输血发票上显示的金额为4368元，而市中心血站的实报金额为4200元，其中的168元差价到哪里去了？

“这168元是医院收的配血费和储血费，不属于血站的报销范围。”罗女士说。

吕运来说，血液本身不是商品，不能用金钱衡量，所谓的“血费”，是指血液从采集到临床使用成本消耗产生的费用，其中部分需要

由用血的患者承担。总体来说，临床用血的相关费用可以直观地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产生于血站，即“血站制备血液的费用”；另一部分产生于医院，即“配血费”、“储血费”。免费用血中报销的费用，即产生于血站的血液制备费用。

“血液制备费包括血液的采集、储存、分离、检验4项费用，价格由卫生部和国家发改委制定，全国统一，比如200毫升全血全国统一收费标准是220元。而配血费和储血费由各地价格主管部门根据实际情况会同同级卫生行政部门核定，医院等级不同所收取的费用也不一样。”吕运来说。

## 看本地信息 只上洛阳网

- 权威身份：**中共洛阳市委宣传部主管，洛阳日报报业集团主办，党报优势，新闻权威。
- 超群实力：**十三年成功运营，alexa统计全球排名1.7万，日均IP量8万，日均PV量120余万，全市第一，全省前三。
- 核心优势：**“洛阳社区”人气火爆，注册会员超26万人。
- 荣耀见证：**共享洛阳日报报业集团全媒体采访中心新闻，最新鲜，最生动，最详尽，最接近。
- 河南省十佳网站、全国地方门户创新岛奖、网盟理事单位。**

广告咨询电话：65233913 地址：洛阳新区开元大道洛阳日报报业集团22楼